



正商實業有限公司
ZENSUN ENTERPRISES LIMITED

(前稱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

正商實業公佈關於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

(2019年11月7日，香港) 11月4日，正商實業有限公司(「正商實業」或「公司」；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185，連同其附屬公司「集團」)欣然宣佈，公司與永鑽環球有限公司(「永鑽」，連同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永鑽集團」)訂立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永鑽集團將有條件委任集團作為其項目管理服務及銷售服務提供商，自生效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期內向永鑽集團提供該等服務。

於該公佈日期，永鑽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全權信託(擁有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77%權益之控股股東)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永鑽為公司之關連人士，及根據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方可作實。

~ 續 ~

集團將向永鑽集團提供之管理服務應為初步項目管理服務，包括（其中包括）：(i)開展調查及可行性研究；(ii)進行工程設計及規劃；(iii)代表永鑽集團就建築場地之質量及安全與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聯絡；(iv)監察工程建設合同；(v)檢查工程承包商之最終驗收報告；(vi)代表永鑽集團監督項目實施情況並組織進行最終驗收；(vii)調查項目之潛在客戶；(viii)協助永鑽集團進行項目定位；及(ix)提供項目之規劃設計管理及初期階段之管理服務。

集團將向永鑽集團提供之銷售服務應為銷售管理服務，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項目下將予出售之物業之銷售策略及銷售時間表；(ii)執行項目下將予出售之物業之銷售及促銷計劃；(iii)就項目下將予出售之物業向永鑽集團提供銷售代理服務；(iv)負責預售及公開出售項目下將予出售之物業；及(v)有關預售及公開出售項目下將予出售之物業之管理服務。

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物業投資及管理、酒店營運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於2019年6月30日，集團於中國擁有2個已落成之物業項目及30個現行發展中及籌劃中之綜合物業項目（共81幅地塊），總佔地面積約為3,700,000平方米及估計總建築面積約為10,100,000平方米或估計可出售／可租賃建築面積約為7,100,000平方米。永鑽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2019年6月30日，其為在中國從事物業發展業務之37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之控股公司，而永鑽集團於中國參與32個物業發展項目或項目分期。

董事會認為管理及銷售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與集團之現有業務具有協同效應，同時減少集團與永鑽集團間業務機遇之競爭。董事會預期集團將集中精力管理及籌辦集團及永鑽集團之物業發展項目之發展、品牌推廣及市場推廣，此舉將令集團及永鑽集團之物業發展項目均獲益。因此，董事會認為未來管理層可以集中精力將集團發展為旗艦集團，重點關注中國之物業發展。集團將透過提供該等服務，加強對受管理服務及銷售服務規限之永鑽集團旗下之該等項目之了解，集團或會考慮直接收購相應項目公司或地塊用於其自身發展。

此外，董事會認為向中國其他物業開發商提供管理服務在市場上廣受歡迎，業務潛力巨大，且管理服務及銷售服務將可使集團之收入來源多元化，並為集團之溢利注入新動力。董事會相信，集團擁有必要之專業知識及技術可向中國其他物業開發商提供管理服務，並將隨著此業務分部不斷發展而聘用更多員工。

- 完 -

有關正商實業有限公司

正商實業有限公司（前稱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中國及海外進行物業發展、物業投資及管理、酒店業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

本新聞稿由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代表正商實業有限公司發行。

詳情垂詢：

正商實業有限公司

郭柏成 先生

電話：(852) 2258 6888

傳真：(852) 2258 6800

電郵：ir@185hk.com

網址：www.zensunenterprises.com

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

邊敏 女士 / 張依華 女士

電話：(852) 3970 2279 / 3970 2115

傳真：(852) 3102 0210

電郵：zensun@wsfg.hk